

附件 1

#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联网备案 申 请 书

机构名称：\_\_\_\_\_（公章）  
联系电话：\_\_\_\_\_

联 系 人：\_\_\_\_\_

申请日期：\_\_\_\_\_ 年 月 日

山东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印制

### 基本情况

安检机构名称			
检测地址			
经纬度	经度: 纬度:	所在县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	
法人代表联系电话		负责人	
负责人身份证号		负责人联系电话	
日常联系人		日常联系人身份证号	
安全员		安全员联系电话	
日常联系人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邮箱		资格许可发放单位	
资格许可证编号		资格许可有效期始	
资格许可有效期止		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计量认证证书效期始		计量认证证书效期止	
检测员总人数		外检工位人数	
引车员人数		底盘工位人数	
录入工位人数		总检工位人数	
其他工位人数		授权签字人数	
检测软件厂家			
检测线形式（填编号）（见说明）	数量（条）	许可车型	检测能力(辆/日)

**注：**检测线形式：1、大型汽车滚筒线（单大灯仪）；2、小型汽车滚筒线（单大灯仪）；3、大型汽车平板线（单大灯仪）；4、小型汽车平板线（单大灯仪）；5、二轮摩托车线（单大灯仪）；6、二三轮摩托车线（单大灯仪）；7、大型汽车、二轮摩托车滚筒混合线（单大灯仪）；8、小型汽车、二轮摩托车滚筒混合线（单大灯仪）；9、大型汽车、二轮摩托车平板混合线（单大灯仪）；10、小型汽车、二轮摩托车平板混合线（单大灯仪）；11、大型汽车滚筒线（双大灯仪）；12、小型汽车滚筒线（双大灯仪）；13、大型汽车平板线（双大灯仪）；14、小型汽车平板线（双大灯仪）；15、二轮摩托车线（双大灯仪）；16、二三轮摩托车线（双大灯仪）；17、大型汽车、二轮摩托车滚筒混合线（双大灯仪）；18、小型汽车、二轮摩托车滚筒混合线（双大灯仪）；19、大型汽车、二轮摩托车平板混合线（双大灯仪）；20、小型汽车、二轮摩托车平板混合线（双大灯仪）。同一个机构有多条不同形式检测线的，应分别填写。

**检测能力参考值：**1、汽车滚筒线（单大灯仪）130-160 辆；2、汽车滚筒线（双大灯仪）150-180 辆；3、汽车平板线（单大灯仪）150-180 辆；4、汽车平板线（双大灯仪）180—210 辆；5、摩托车线（单大灯仪）180—210 辆；6、混合线按照参考检验能力的汽车 70%分别核定(汽车=参考检验能力 x70%,摩托车=参考检验能力 x70%)；如采用新检验技术的，检测能力可适量增加。